

经济政策信息

2025 年第 3 期 总第 138 期

贵阳市图书馆咨询辅导部编

2025 年 9 月 25 日

要 目

国家政策

-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决定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 十部门 23 条举措力促农产品消费

西部经济

- 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 四川出台 18 条具体工作举措
- 甘肃：20 条支持措施助力民企“筑巢引凤”

中东部经济

- 上海出实招支持企业加强基础研究
- 江苏发布生产性服务业财政贴息新政

海外传真

- 欧洲投资银行将为欧盟绿色转型提供融资支持

国家政策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决定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中共中央政治局近日召开会议，决定 2025 年 10 月在北京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主要议程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向中央委员会报告工作，研究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同时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要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积极识变应变求变，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在激烈国际竞争中赢得战略主动，推动事关中国式现代化全局的战略任务取得重大突破。

会议强调，“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心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

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会议认为，2025 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积极作为、攻坚克难，加紧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主要经济指标表现良好，新质生产力积极发展，改革开放不断深化，重点领域风险有力有效防范化解，民生兜底保障进一步加强，我国经济展现强大活力和韧性。

会议指出，当前我国经济运行依然面临不少风险挑战，要正确把握形势，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用好发展机遇、潜力和优势，巩固拓展经济回升向好势头。

会议强调，做好下半年经济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增强灵活性预见性，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有力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

会议指出，宏观政策要持续发力、适时加力。要落实落细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充分释放政策效应。加快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兜牢基层“三保”底线。货币政策要保持流动性充裕，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下行。用好各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加力支持科技创新、提振消费、小微企业、稳定外贸等。支持经济大省发挥挑大梁作用。强化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

会议强调，要有效释放内需潜力。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在扩大商品消费的同时，培育服务消费新的增长点。在保障改善民生中扩大消费需求。高质量推动“两重”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扩大有效投资。

会议指出，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兴支柱产业，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展。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市场竞争秩序持续优化。依法依规治理企业无序竞争。推进重点行业产能治理。规范地方招商引资行为。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会议强调，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帮助受冲击较大的外贸企业，强化融资支持，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优化出口退税政策，高水平建设自贸试验区等开放平台。

会议指出，要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落实好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积极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禁新增隐性债务，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地方融资平台出清。增强国内资本市场的吸引力和包容性，巩固资本市场回稳向好势头。

会议强调，要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工作。突出就业优先政策导向，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落实好惠民政策，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夯实“三农”基础，推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加强安全生产和食品安全监管，全力做好防汛应急抢险救灾，保障迎峰度夏期间能源电力供应。做好“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会议指出，要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领导干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按照新发展理念做好经济工作。企业家要勇立潮头，以优质产品和服务赢得市场竞争主动。各地区各部门要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用好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能。

（摘自《新华社》2025 年 7 月 30 日）

十部门 23 条举措力促农产品消费

农业农村部等十部门近日发布《促进农产品消费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围绕绿色优质产品供给、提升网络消费质效等提出 9 方面 23 条举措。

根据《方案》，相关部门将强化财政金融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创新开展订单、应收账款等质押贷款业务，加大农产品营销促销支持力度。推动农产品消费与餐饮消费、文旅消费、体育消费、健康消费等消费措施统筹设计，提升融合消费政策水平。

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姜楠表示，促进农产品消费将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提升，助推冷链运输、品种培育等领域新技术快速进步。

《方案》提出，要提高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及原料基地建设水平，大力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推进农产品质量等级标准制修订及实施；开发新型加工产品，开展气调保鲜、精准保鲜、品质调控等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在流通端，《方案》围绕创新节庆展会消费平台、丰富农产品消费场景、提升城乡消费设施水平等提出一系列措施，促进产供销精准衔接，拓宽线下消费渠道。

《方案》强调，要发挥电商平台优势，提升网络消费质效。一方面，挖掘网络销售潜力。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深化拓展“数商兴农”，组织各地围绕兴农主题，因地制宜开展网络扩消费活动，引导电商平台升级服务，全面提升用户消费体验。同时，提升直播电商水平。指导电商平台以公益方式扶持一批有特色有潜力的乡村，培育一批扎根乡土的农民主播。

《方案》提出，推进农文旅融合，拓展消费新空间。其中，将实施乡村旅游提质增效行动，开展“乡村四时好风光”“游购乡村”等系列活动，推出乡村旅游产品线路、年俗节庆活动和农特产品；支持各地举办村跑、村舞、村BA、村歌等富有乡情乡韵的“村字号”活动，组织美食品鉴、非遗大集、农事体验，全方位展示乡村美景、文化底蕴，丰富乡村消费场景。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年7月28日）

商务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扩大服务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

近日，商务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扩大服务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政策措施》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更大力度提振消费、扩大内需，促进民生改善和消费转型升级，积极培育服务消费新的增长点，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政策措施》提出 5 方面 19 条具体任务措施。一是培育服务消费促进平台，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开展“服务消费季”活动，打造服务消费热点。开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建设，促进商旅文体健融合发展。二是丰富高品质服务供给，提升文化娱乐、体育、家政、养老、托育等服务供给水平，扩大服务业高水平对外开放。三是激发服务消费新增量，吸引更多境外人员入境消费，扩展数字服务消费。四是加强财政金融支持，统筹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各类资金渠道支持服务设施建设，加大服务消费信贷支持力度，实施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激发服务消费市场活力。五是健全统计监测制度，优化服务消费统计方法，创新开展服务消费监测分析。

《政策措施》要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细，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服务消费需求。

（摘自《人民网》2025 年 9 月 16 日）

七部门联合发文提出推动金融支持新型工业化发展

中国人民银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近日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新型工业化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到 2027 年，支持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的金融体系基本成熟，服务适配性有效增强。

意见对照新型工业化重点领域，提出针对性支持举措。优化金融政策工具支持关键技术产品和攻关，多渠道为科技成果转化引入耐心资本，强化产业链重点企业综合金融服务，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和

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数字金融等五篇大文章，深化基于“数据信用”和“物的信用”的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健全中西部承接产业转移有关授信管理机制和金融产品服务，推动金融资源向产业集群聚集和专业化发展，推进贸易结算、资金管理、投融资等一系列跨境金融服务便利化举措，支持产业合理布局和拓展发展空间。

意见加强金融服务能力和长效机制建设，促进保持制造业合理比重投入。健全金融机构服务制造业的内部机制安排，单列制造业信贷计划，针对细分行业和企业成长阶段特点制定差异化授信政策。双向培养科技产业金融复合型人才队伍。建立完善跨部门协同推进、政策激励约束、地方政策配套、风险协同防控等 4 方面机制，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和宏观信贷政策引导作用，增强金融支持新型工业化的强度精度效度。

（摘自《光明日报》2025 年 8 月 6 日）

七部门：推动脑机接口产业创新发展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脑机接口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到 2027 年、2030 年两步走发展目标，明确五大重点任务，细化 17 项具体举措，进一步推动脑机接口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形成未来产业新赛道。

《意见》提出，到 2027 年，脑机接口关键技术取得突破，初步建立先进的技术体系、产业体系和标准体系。电极、芯片和整机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脑机接口产品在工业制造、医疗健康、生活消费等领域加快应用。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打造 2 至 3 个产业发展集

聚区，开拓一批新场景、新模式、新业态。到 2030 年，脑机接口产业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形成安全可靠的产业体系，培育 2 至 3 家有全球影响力的领军企业和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综合实力迈入世界前列。

《意见》明确加强基础软硬件攻关、打造高性能产品、推动技术成果应用、壮大创新主体、提升产业支撑能力等五大重点任务，细化 17 项具体举措。

在加强基础软硬件攻关方面，提出创新脑信号传感元件，突破关键脑机芯片，夯实软件工具底座。其中包括，发展高通道、高速率脑信号采集芯片，强化模数转换、通道管理和噪声抑制，增强脑信号采集放大能力等。

在打造高性能产品方面，《意见》提出，加快植入式设备研发突破、推动非植入设备量产迭代、发展辅助设备。其中包括，研发用于植入脑机接口的高精度手术机器人，突破亚微米级精度控制与动态调整技术，提升区域精准实时成像与三维重建能力等。

与此同时，《意见》还明确了核心软硬件强基工程、整机精品工程、应用拓展工程三个重点工程。其中明确，挖掘工业制造应用、加快医疗健康应用、探索生活消费应用。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8 月 8 日）

三部门印发实施意见 推动个人创业“高效办成一件事”

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推动个人创业“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明确，以推动高效办理就业创业证申领、无雇工个体工商户及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养老保险登记、创业补贴申领、经营主体登记注册、纳税人信息确认为抓手，系统梳理相关政务服务事项，优化经办流程，强化政策、业务、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强化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最大限度实现个人创业便利快捷。

此前，国办印发《关于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的意见》，明确进一步发挥“高效办成一件事”牵引作用，推动重点事项清单管理和常态化实施，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加强部门协同和服务集成。

为积极推动个人创业“一件事”高效办理，《意见》从服务流程、信息系统、联动机制等方面提出 5 项主要任务。

具体来看，《意见》提出，一是规范“一次办”服务流程。从创业者视角出发，将个人创业相关的跨部门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同步办理，实现“一次办”。同时，编制了流程参考图，供各地借鉴参考。二是畅通“一网办”信息系统。对个人创业“一件事”涉及事项的经办系统和共享数据需求进行梳理摸底，基于各地业务经办服务平台，提供智能办理服务，实现各服务事项“信息共享、及时流转、如期反馈”。三是完善“一站办”联动机制。在现有政务服务中心基础上，推动将个人创业“一件事”涉及事项纳入集中办理，联动各部门服务窗口，实现统一受理、一站联办。四是优化“一张表”申请材料。简化个人创业“一件事”服务事项涉及的各项表单材料，优化整合申请材料“一张表”的内容信息，推动部门间信息共享互认，实现“一次采集、多方通用”。五是编制“一单清”服务指南。逐项明确个人创业“一件事”服务事项的设定依据、责任单位、服务内容、服务流程，

形成个人创业“一件事”目录清单。编制服务指南，为创业者提供办事指引。

《意见》要求各地加强组织实施，强化部门协同，做好宣传引导，切实将工作落细落实，让创业者充分享受服务便利，进一步优化创业促进就业政策环境。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年7月22日）

两部门：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乡村振兴资金投放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金融服务农村改革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其中提到，综合运用货币、信贷等政策，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乡村振兴领域资金投放；鼓励金融机构发行“三农”、小微、绿色专项金融债券。

《意见》提出，要加大乡村振兴重点领域的金融资源投入。一是增强粮食安全金融保障，加大对粮食主产区、产粮大县信贷资源倾斜，深化高标准农田和农田水利建设金融服务，加强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金融供给。二是持续巩固拓展金融帮扶成果，继续落实差异化金融支持政策，保持脱贫地区信贷投放力度不减。持续提升定点帮扶质效，优化联农带农金融支持模式，积极谋划过渡期后的金融帮扶机制。三是深化乡村富民产业金融服务，拓宽抵押担保方式，创新乡村“土特产”融资模式和专属金融产品，推广“一链一策”金融服务模式，丰富债券、理财等金融产品供给，支持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四是提升乡村建设金融服务水平，通过投贷联动、组建银团、项目打捆打包等方式，提供多元化融资方案，支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覆盖。因地制宜提供债券融资、股权投资、基金信托、融资租赁等综合性融

资服务，支持县域城乡融合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设。五是强化金融赋能乡村治理质效，增强“农文旅”深度融合金融服务供给，用好信贷市场服务平台，赋能数字乡村发展。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提升农村基础金融服务水平。

《意见》通过调整优化金融帮扶政策、做好与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的有效衔接等一系列举措，强化乡村振兴领域的金融要素保障。《意见》进一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银行加强对农村市场需求的调研，创新更具针对性的金融产品，利用数字技术提升金融服务效率，有利于推动金融服务质量提升，服务“三农”发展。

《意见》强调，要健全金融服务农村改革体制机制，鼓励各地探索建立农业设施和畜禽活体的确权颁证、抵押登记等管理制度，扩大抵押融资覆盖面，推动盘活农村资源资产。强化金融机构授信用信管理，优化完善金融供给机制。加强政策保障和组织推动，综合运用货币、信贷等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发行“三农”、小微、绿色专项金融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乡村振兴债券，加大对乡村振兴领域资金投放。强化风险补偿、贷款贴息、激励奖补等方式运用，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发挥增信功能，支持各类农业经营主体融资。

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建议，应继续加大再贷款再贴现、差别化存款准备金率等货币政策工具运用，引导金融机构扩大乡村振兴信贷投放。支持金融机构发行“三农”、小微、绿色金融债券，拓宽可贷资金渠道。保持脱贫地区信贷投放力度不减。更好发挥金融与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工作合力，有效分担金融机构涉农信贷风险，形成可持续的金融支持长效机制。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加强与农业农村部等部门的协同配合，聚焦服务农村改革，用改革的方法提升金融支农效能，及时总结金融

服务乡村振兴的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加强统计监测与考核评估，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7 月 25 日）

两部门印发电子信息制造业稳增长行动方案

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日前印发《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其中提出到 2026 年，预期实现营业收入规模和出口比例在 41 个工业大类中保持首位。

电子信息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产业，是稳定工业经济增长、维护国家政治经济安全的关键领域。方案旨在统筹好总供给和总需求，深化产业内生动力，提振产业发展信心，保持电子信息制造业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为工业经济稳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方案明确，2025 至 2026 年主要预期目标包括，规模以上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平均增速在 7% 左右，加上锂电池、光伏及元器件制造等相关领域后电子信息制造业年均营收增速达到 5% 以上。到 2026 年，5 个省份的电子信息制造业营收过万亿元，服务器产业规模超过 4000 亿元，75 英寸及以上彩色电视机国内市场渗透率超过 40%，个人计算机、手机向智能化、高端化迈进。

方案提出，面向行业应用和消费场景，统筹专项资源，持续强化电子产品供给水平；促进人工智能终端迈向更高水平智能创新，鼓励各地推动人工智能终端创新应用；鼓励中小企业专注细分领域差异化发展；加快行业标准立项，压缩标准制定周期；制定知识产权质量评价指标体系。

方案还要求，深入落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鼓励金融机构围绕电子信息产品发展消费金融业务；强化技术和产品形态创新，提振手机、电脑、电视等传统电子产品消费；提升智能产品适老化设计水平；引导企业优化出口结构；加强海外政策的跟踪分析；加力推进电子信息制造业大规模设备更新、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开工建设。

此外，方案明确指导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完善政策配套措施，因地制宜发挥优势；不断完善稳增长政策工具箱；每季度开展稳增长专题调研，组织召开行业发展形势分析座谈会等。

（摘自《新华社》2025 年 9 月 5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拓展投资增量 破除“内卷式”竞争

国家发展改革委召开 2025 年上半年发展改革形势通报会，明确加大力度稳投资促消费，提质增效实施“两新”政策；因地制宜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推动“人工智能+”行动走深走实；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破除“内卷式”竞争，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制度改革等九方面下半年发展改革工作重点。

根据会议，下半年发展改革工作要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进一步做强内循环、优化外循环、搞好双循环，努力完成全年预期目标和“十四五”规划各项任务，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好基础。

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将聚焦重大变化、重要指标、重大问题等做好形势分析和研判，以稳就业扩内需为重点做好政策预研储备，强化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同时，扎实做好“十四五”规划收官各项工

作，开展总结评估，科学合理谋划目标指标，深入谋划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政策举措、重大工程项目。

在加大力度稳投资促消费方面，重点是拓展投资增量，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全周期管理，着力激发民间投资活力，高质量推动“两重”建设，提质增效实施“两新”政策，激发市场活力提振消费。

围绕因地制宜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推动“人工智能+”行动走深走实，推进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

在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方面，破除“内卷式”竞争，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制度改革，规范地方招商引资行为，推动要素顺畅流通，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此外，强化综合统筹和综合平衡，更大力度稳定就业，扎实维护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等重点领域安全，做好迎峰度夏、迎峰度冬能源电力保供工作。加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治理，深入落实助企帮扶政策，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完善“一老一小”等服务，加大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力度。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年8月1日）

国办发文推 20 条举措 力促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加快构建现代体育产业体系，不断提振体育消费，增强体育产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

《意见》要求，到 2030 年，培育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体育企业和体育赛事，体育产业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总规模超过 7 万亿元，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重要作用。

《意见》从扩大体育产品供给、激发体育消费需求、壮大体育经营主体、培育体育产业增长点、强化产业要素支撑、提升服务保障水平等方面，提出了 20 条举措。

《意见》提出，深化行业融合发展。开展商旅文体健联动，促进赛、展、节、游一体谋划、一体开展，丰富产业业态。支持体育与科技、传媒、农林、交通、养老等产业复合经营，创新行业融合发展路径和模式，延伸产业链条。推出一批“体育+”融合发展典型案例。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9 月 5 日）

工信部将完善人形机器人等产业发展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突出“强筋壮骨”、价值创造、安全保障、行业治理，重点抓好落实扩大内需战略，全力巩固工业经济基本盘；更大力度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等八个方面工作。

其中，在落实扩大内需战略，全力巩固工业经济基本盘方面，将实施新一轮十大重点行业稳增长行动，充分发挥工业大省引领作用。制定增强消费品供需适配性助力扩大消费行动方案，加快人工智能终端、超高清视频、智能穿戴、无人机等技术开发和应用推广。推动制定金融支持新型工业化的指导意见，扩大实施“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加快加力推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行动，建立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

在更大力度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方面，将抓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实施，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强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培育。启动促进工业新兴产业发展培育壮大新动能行动，完善人形机器人、物联网、高端仪器仪表等产业发展政策。完善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政策措施，提升工业设计发展水平。

在深化数字技术赋能应用，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方面，制定数据要素赋能新型工业化、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实施意见。完善基础软件、工业软件高质量发展政策。完善中国开源体系，建设国家级人工智能开源社区。推动“人工智能+制造”行动走深走实，加强底座攻关和重点场景应用。分级分类深化工业互联网应用，培育一批工业智能体。

在健全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加强和改进企业服务方面，出台构建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机制政策文件，修订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探索建立优质企业主动发现机制，推动建立优惠政策免审即享机制。

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提升行业治理现代化水平方面，将加快推进改革任务落实，抓好“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巩固新能源汽车行业“内卷式”竞争综合整治成效，加强光伏等重点行业治理，以标准提升倒逼落后产能退出。加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强制性国家标准体系建设。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年7月29日）

十项举措支持高端医疗器械创新发展

近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发布优化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高端医疗器械创新发展有关举措的公告》，聚焦医用机器人、高端医学影像设备、人工智能医疗器械和新型生物材料医疗器械等新质生产力关键领域，以十大举措构建从研发审批到上市后监管、再到出海的全链条支持体系。

具体措施包括，优化特殊审批程序、完善分类和命名原则、持续健全标准体系、进一步明晰注册审查要求、健全沟通指导机制和专家咨询机制、细化上市后监管要求、强化上市后质量安全监测、密切跟进产业发展、推进监管科学研究和推动全球监管协调。

《公告》明确，对符合要求的国内首创、国际领先，且具有显著临床应用价值的高端医疗器械继续实施创新特别审查，通过强化申请人与审查专家的全流程技术沟通，将审评指导深度嵌入研发环节。支持国家层面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等产业政策中涉及的高端医疗器械加快上市。配合相关部门出台基于脑机接口技术的医疗器械产品支持政策。

加强相关产品分类和命名指导，为高端医疗器械注册申报提供支持。《公告》提出，制定手术机器人、康复机器人等医用机器人的分类指导原则，形成医用机器人命名专家共识。开展医用大模型、人工智能医疗器械、合成生物材料组织工程产品、医学影像前处理、流程优化软件等新功能、新技术、新模态产品的管理属性和类别研究，依据技术发展成熟度及时动态调整产品管理类别。研究细化医用机器人、高端医学影像设备核心零部件管理要求。

在完善高端医疗器械标准体系方面，《公告》表示，加快发布医用外骨骼机器人、放射性核素成像设备等相关标准。根据产业发展和监管需求，通过快速程序推动高端医疗器械急需标准立项。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7 月 4 日）

国家数据局：加快印发梯次培育数字产业集群行动计划

国家数据局近日会同有关部门召开数字中国建设工作推进会议，提出要加快印发梯次培育数字产业集群的行动计划，加强体系化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政策研究。

会议提出，要提升战略思维，高质量做好“十五五”数字中国建设规划编制工作。要加快印发梯次培育数字产业集群的行动计划，推进创建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加强体系化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政策研究。要统筹推进数字社会顶层设计，组织编制数字社会场景开放创新指引，制定印发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

会议还提出，要大力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1+3”政策落地落实，拓展场景应用，持续深化公共数据“跑起来”示范场景建设。要深入实施可信数据空间发展行动计划，强化场景应用、构建信任机制，推动规则创新和技术创新双轮驱动，打造数据价值协作的产业生态。要一体化推进算力网建设，体系化建设国家数据基础设施，为数据流通应用提供安全可信环境。要加快推进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积极服务“人工智能+”行动。要统筹谋划、务实有序、因地制宜推进数据领域国际合作。

国家数据局的信息显示，按新的计算口径，预测到 2025 年年底，数字经济增加值有望达到 49 万亿元左右，占 GDP 的比重将达到 35%

左右。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8 月 29 日）

西部经济

重庆出台激励政策支持科技影视全产业链发展

近日，在“科影共生 光映未来”重庆永川科技影视产业合作洽谈会上，《重庆市支持科技影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激励政策》正式发布，针对从产业平台建设到票房表现的影视全产业链条，实行真金白银的分档奖励，助力重庆打造西部科技影视产业创新高地。

《激励政策》由重庆市委宣传部、市电影局、市财政局联合出台，既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对企业落户、硬件建设等给予高额补贴，又对剧本创作交易、影片发行放映、科技创新和人才引育等进行全方位支持。

其中，对新建设的科技影视硬件载体给予最高 1000 万元补贴，纳入市级重大项目的影视棚、专业楼宇等，若单个项目固定资产实际投入超 1000 万元，可按 10%比例申请补贴；对新获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的基地（园区），配套支持最高达 1000 万元。

针对企业落户的奖励更是“含金量”十足，不仅落实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还对国家重点文化出口企业等重点影视企业，按年营收规模给予 200 万至 500 万元的奖励，其中设立西部（西南）总部的企业可获最高 500 万元奖励。此外，年营收超 5000 万元的影视企业，可参与综合效益评价，每年最高获 500 万元奖励。

制作环节也是《激励政策》的“补贴大户”，针对提供拍摄和制作服务的在渝影视企业，累计最高奖励其服务收入的 35%，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以往同类政策准入门槛高、针对性不强、可操作性不够的局限，目的在于鼓励重庆市外企业和项目来渝拍摄、制作，同时鼓励市内影视企业提高全链条服务能力。

剧本创作与转化方面则实施阶梯奖励政策，列入中宣部等重点规划的电影剧本，最高奖励 100 万元；版权交易金额超 50 万元并在渝完成拍摄的项目，按 15%比例返现，最高达 100 万元。

发行放映环节，本地出品影片票房破 1 亿即奖 200 万元，此后每多 1 亿元加奖 100 万元，最高可奖励 800 万元；斩获国家级文艺奖项的作品，直接兑现 400 万元奖金；在渝举办首站首映礼最高补 100 万元，路演按场次规模最高补 20 万元。

技术创新方面，引进高精尖影视技术设备（购置价超 1000 万元）的企业，按 15%比例补贴，最高 600 万元；影视高科技研发企业年营收超 1000 万元或 5000 万元的，分别按研发投入的 15%、25%给予最高 100 万元、500 万元补贴。

此外，人才扶持方面，国家人才计划专家等在渝设工作室，直接纳入新重庆人才服务体系；其落地的影视项目按投资额的 2%给予奖励，最高 100 万元。

（摘自《重庆日报》2025 年 7 月 6 日）

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 四川出台 18 条具体工作举措

为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高质量推进四川省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近日，四

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印发《四川省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方案》。提出加强财政金融协同、搭建供需对接平台、丰富金融工具产品、优化金融服务流程、建立完善工作机制等 5 方面共 18 条具体工作举措。详情如下：

一、加强财政金融协同

（一）统筹用好央行再贷款、“技改贷”“设备更新贷”“天府制惠贷”等政策，指导银行机构加大与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单位的对接力度，为项目实施提供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各类信贷支持，及时足额申报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

（二）对符合有关条件的设备更新贷款，在中央财政 1.5 个百分点贴息基础上，按规定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额外贴息。对符合有关条件的“技改贷”“设备更新贷”贷款，按年利率 1.5% 给予不超过 1 年的财政贴息，企业实施的多个技术改造或设备更新可归并后集中申报，但每个年度内单一企业最高获得的贴息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推动银行主动申领贴息资金，并及时向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降低企业设备更新融资成本。

（三）推动省内政策性银行全力支持工业、城乡建设、农业、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等领域设备更新改造，满足重点领域、重大工程、重点项目信贷需求。

二、搭建供需对接平台

（四）各级工业、农业、建筑、交通运输、文化和旅游等领域行业主管部门加强与银行机构对接，建立并完善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的协同机制。组织银行机构积极配合行业主管部门针对企业、产业园区等举办设备更新金融支持政策宣讲会、银企对接会。

（五）持续开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全川行”活动，组织金融机构、技术改造服务商等进园区、进企业、进车间，开展技术改造综合诊断服务，加强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谋划储备和“技改贷”“设备更新贷”“天府制惠贷”等政策宣传。

（六）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和各市（州）要加强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项目谋划储备，及时按要求做好工商业节能降碳、工业智能化数字化转型、老旧农机具淘汰更新、交通运输、现代物流等领域，以及建筑市政、用能设备、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粮油加工等新增支持领域项目申报工作。发挥好“四川省设备更新和回收循环利用重点项目库”“四川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储备库”等现有项目库作用，争取更多符合条件的项目进入国家部委清单。结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季度反馈情况，及时跟进对接，推动更多项目贷款落地。

（七）发挥融资服务平台作用，鼓励有技术改造融资需求的企业通过线上平台发布需求信息，指导各类金融机构提高线上融资响应速度，提高对接效率，并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推荐进入项目清单。

三、丰富金融工具产品

（八）建立健全风险分担机制，充分发挥保险的风险缓释功能，引导保险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为企业融资提供多层次风险保障。完善政策性保险和商业保险协同机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提升金融机构信贷投放积极性。进一步优化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推动融资担保机构加大对企业设备更新等的增信支持。

（九）积极推广多元化融资租赁模式，鼓励金融机构主动为企业提供“供应链融资”“设备直接融资租赁”等专项产品和服务，满足

企业多样化融资需求，助力企业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金配置，提升融资效率。

（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所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于技术改造、设备更新。

（十一）大力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加快绿色信贷、绿色基金、绿色保险和绿色信托等产品创新，鼓励金融机构针对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企业特点制定个性化融资服务方案。用好用足碳减排支持工具、“绿金贷”“绿票通”等货币政策工具。鼓励银行机构开展碳排放权、排污权等环境权益质押贷款。依托省级近零碳排放园区、零碳工业园区试点建设，选择部分重点行业开展碳核算和信息披露试点，引导金融机构围绕碳核算结果创新金融产品。深入推动成都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稳步实施四川天府新区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省级绿色金融创新试点地区建设。

四、优化金融服务流程

（十二）建立完善银行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推荐项目的渠道机制，行业主管部门、金融机构、第三方机构对申报项目进行联合预审，重点评估项目成熟度、设备技术先进性及还款能力，淘汰低效项目，提高项目清单质量。

（十三）指导银行机构优化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贷款审批流程，提高尽调、审批效率，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加快信贷投放，在合规前提下简化贷款审查要件要求，缩短贷款审批周期，保障项目启动资金需求。

（十四）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加快项目证照办理，为符合条件的项目办理用地、规划、环保、安全、施工许可或开工报告审批等证照，尽快满足项目融资需求。

（十五）加强政策资金监督管理，对已签约贷款项目加强跟踪调度，规范融资资金使用，按要求开展必要的核查检查，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的，按规定收回再贷款、财政贴息等政策资金。

五、建立完善工作机制

（十六）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厅、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共同牵头，联合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协同推进设备更新项目贷款等融资工作。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工作进展，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各单位要强化协作配合，安排专人负责，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十七）建立金融支持设备更新工作监测反馈制度，对各银行、市（州）技术改造贷款情况加强监测反馈，及时抄送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将银行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贷款发放情况纳入年度信贷工作评估，指导进展缓慢的银行加大工作力度。

（十八）加强政策跟踪问效，推动重点市（州）加快工作进度，提高经济大市对全省的贡献度。对工业、科技、交通运输、农业农村等领域重点园区、企业开展现场走访，强化终端问效。定期对金融支持设备更新工作进行评估，不断优化政策措施和服务流程。

（摘自《四川新闻网》2025 年 8 月 9 日）

甘肃：20 条支持措施助力民企“筑巢引凤”

近日，甘肃省出台《关于支持民营企业人才发展的若干措施》，对加强民营企业人才队伍建设提出了 20 条支持措施。

本次甘肃出台的 20 条支持措施，聚焦优化民营企业人才发展环境、强化政策集成创新、推动教育科技人才联动，通过‘帮引帮留帮

培训’壮大人才队伍、‘出钱出力出政策’激发创新活力，全方位加强民营企业人才队伍建设，为民营企业人才创新创业提供有力支撑。

拿“真金白银”支持

用活政策，帮助民营企业引进人才。甘肃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支持民营企业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对新建院士专家工作站、协同创新基地等柔性引才平台，一次性给予20万至30万元经费补贴。20条支持措施中明确，将由省级财政“出钱”，鼓励民营企业引进战略科技人才、“卡脖子”关键技术人才、优秀经营管理人才等高层次人才，对前3年每年实际支付年薪50万元及以上的，按照当年年薪的10%给予企业补助，每年每名人才补助最高不超过20万元。

为帮助民营企业培育高端人才，甘肃通过扩大人才项目计划支持比例、单列指标名额等方式，向民营企业人才倾斜。

20条支持措施提出，对工作站引进的博士后可给予每人每年15万元津贴和日常经费资助，这对企业引进博士后人才、壮大高层次人才队伍、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20条支持措施中明确提出，要定期收集民营企业人才需求和意向引才高校名单，分类制定引才方案，由党委政府牵头对接落实省外高校，开展“组团式”引才，帮助企业精准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

20条支持措施中明确，将由行业部门牵头负责，有计划地组织企业家、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定期到民营经济发达地区开展培训观摩、交流研讨，帮助民营企业 and 高层次人才拓展战略视野、更新经营理念、提升创新能力。

用“真招实招”赋能

2024 年 5 月底，甘肃省正式发布 2025 年度“带编入企”引进高层次人才公告。这是该省创新实施“带编入企”引才机制后，组织实施的第一批引才，旨在通过采取“事业编制引才、企业平台用才”方式，支持企业引进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

20 条支持措施还聚焦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推动教育链、人才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

在促进校企人才合理流动方面，鼓励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到民营企业兼职创新，开展高层次人才园区挂职、青年博士教师“入企入园”、科技专员驻企帮扶等，引导体制内人才向民营企业流动，支持产业创新和人才培养。

（摘自《光明日报》2025 年 8 月 1 日）

广西出台新规助力破解科技成果转化难题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近日印发《广西科技成果转化基金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广西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在引导社会资本资源、破解科技成果转化难题中的重要作用，构建科学规范、激励有效、风险可控的管理体系，推动先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更好服务“一区两地一园一通道”建设。

《管理办法》要求，基金将重点投向产学研联合、集成度高、关联度大、带动性强的重点领域科技型企业；基金总规模中不低于 60% 的资金投向种子期、初创期和成长期的非上市科技企业；行业主管部门牵头建立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系统汇集重大科技成果、创新创业

大赛获奖项目、高层次人才项目及科创板企业成果等优质标的，为基金提供充足、多层次的产学研硬科技项目。

为激发市场活力，《管理办法》着力突破制约投资积极性的关键瓶颈，营造良好投资环境。出资比例方面，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自治区、市、县等多级财政共同出资到单支基金的比例最高可达 70%，提升社会资本合作意愿。收益分配方面，优化超额收益让利机制，对符合政策导向且运作良好的投资项目，超额收益最高可按 100%让渡，强化正向激励。风险容忍方面，充分尊重科技成果转化“高投入、长周期、高风险”客观规律，提出建立以尽职合规责任豁免为核心的容错机制，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

《管理办法》构建覆盖“募、投、管、退”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基金设立环节，严把入口关，对拟合作的基金管理机构提出包括实缴资本、管理经验、历史业绩等核心资质要求，建立涵盖方案编制、部门初审、尽职调查等多项流程在内的标准化设立流程。投资运作环节，细化托管规定，要求托管银行独立于基金主要出资人和管理机构，严格履行资金保管、清算、监督职责，实施动态监控，定期披露信息。退出环节，建立股权转让、股票减持、回购、清算等多元市场退出渠道，并特别设定 7 类强制退出情形，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可控和及时循环。

总规模 20 亿元的广西科技成果转化母基金（第一期）已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获批设立，将重点支持种子期至成长期科技型企业，推动科技成果在桂转化产业化。

（摘自《人民日报海外版》2025 年 8 月 25 日）

云南：优化税收征管服务助力“云品”出滇出海

近日云南召开《优化税收征管服务促进云南高原特色农产品出口若干措施》政策解读新闻发布会。会上通报关键数据并解读政策，明确从搭建平台、优化服务、健全机制三方面发力，推动“云品”进一步出滇出海。

2025 年 1—7 月，云南出口农产品 109.8 亿元，同比增 12%，出口规模居中西部第一，鲜切花、咖啡出口全国第一。为破解农产品购销难题，云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等五部门联合出台《若干措施》。

《若干措施》聚焦三方面：搭建平台，以“云智溯”为依托，云南省级部门协同归集农产品从种植到流通等环节数据，优化平台功能，实现平台共建共享、数据互认互用，为优化提升农产品税收征管和退税服务提供信息化支撑。推广“数智云药”“滇品慧”，破解中药材、花卉产销对接信息不对称、代开发票不便等痛点，并示范带动咖啡、茶叶等多类农产品产业破解类似问题；优化服务，税务部门提升发票开具便利度，商务部门将出口试点从 3 个扩至 9 个并给予资金支持，海关推行“远程视频查检”，扩大改革覆盖范围；健全机制，省级部门建立季度会商机制，完善工作专班，助企业解出口难题。

《若干措施》的落地实施进一步打通云南高原特色农产品出口“堵点”，强化部门协同与服务保障，为“云品”拓展国际市场注入新动能，助力云南农业外贸高质量发展。

（摘自《人民网》2025 年 8 月 27 日）

青海建立民营经济发展指标监测体系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近日印发《青海省民营经济发展指标监测工作方案（试行）》。建立民营经济发展指标监测体系，精准掌握民营经济发展状况，科学评估政策实施成效，通过常态化监测与动态预警，为进一步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

指标体系从发展活力、创新能力等 8 个维度，设置民营经济增加值、三次产业比重、民间投资增速、税收贡献、促进就业等 54 项量化指标，力求客观准确全面反映民营经济发展情况，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立足青海省民营经济发展特点，围绕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规模发展、结构优化等选取合适指标，将民营经济参与“四地”建设情况纳入指标体系，既反映一般、又突出重点，既体现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又涵盖新发展阶段的要求。

青海省发展改革委充分考虑民营经济动态发展趋势，监测指标在统计时具备时间上的可比性。同时，指标体系具有一定时期内客观反映民营经济发展情况的能力，保持相对稳定，便于比较和分析民营经济持续发展过程并预测其发展趋势变化。监测指标体系设计遵循科学、合理、可行原则，从经营主体角度，围绕市场准入、要素获取、权益保护 3 个维度，反向评测经营主体获得感，充分了解民营企业对于政策制定落实的想法建议、营商环境建设情况以及权益诉求解决的满意度，让经营主体有感有得。

青海省发展改革委将通过指标数据开展效果评估，客观分析民营经济运行情况，探索评价民营经济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与作用，深入研判民营经济发展新情况新问题，优化调整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助力青海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摘自《青海日报》2025 年 8 月 22 日）

陕西出台 8 方面举措提升低空经济产业链质量

近日，陕西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陕西省低空经济产业质量强链补链暨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工作措施》，进一步提升陕西省低空经济产业质量基础能力，推动产业链以质取胜，为陕西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工作措施》立足市场监管职能，系统部署了低空经济产业链质量提升 8 个方面具体工作任务。

在优化低空产业经营主体环境方面，该局推行低空经济企业登记注册“一件事”集成办理，优化登记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对低空经济产业经营主体的事中事后监管，营造公平、高效、便捷的市场环境。

在推进低空产业关键质量技术攻关方面，该局鼓励低空产业有关企业、高校、科研机构联合开展关键技术研究；支持相关机构积极申报省级质检中心，促进产业创新和科技提升。

在强化低空产业质量基础建设方面，该局梳理低空产业发展的堵点、难点、卡点问题，形成质量问题清单；绘制陕西省低空装备产品图谱；建设陕西省低空经济产业链质量提升与服务中心，推动资源共享和产学研用一体化，构建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

在完善低空产业标准体系方面，该局建立完善低空装备产业标准体系，推动军转民标准转化应用，支持低空经济领域标准研制，实现标准引领产业升级。

在提高低空产业计量保障能力方面，该局加强低空经济产业计量测试能力建设，提升计量测试服务能力；建立健全低空经济产业计量测试体系，为产业发展提供准确的计量支撑。

在加强低空产业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方面，该局梳理低空产业链检验检测需求清单和能力清单，开展重大基础检验检测和第三方认证服务，为产业发展提供认证认可保障。

在提升低空产业质量管理水平方面，该局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模式，引导企业实施品牌管理，打造产业链品牌；加强创新人才培养与高端人才引进；依托“秦质享”提升低空产业链一站式服务能力。

在促进低空产业公平竞争和有序发展方面，该局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强化反不正当竞争监管执法；推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引导企业建立合规管理体系；加大行政执法力度，确保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摘自《中国质量报》2025 年 9 月 3 日）

中东部经济

上海出实招支持企业加强基础研究

近日上海结合企业发展实际，制订《上海市支持企业加强基础研究 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措施》，通过政府引导和服务保障，更好激发企业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活力，进一步服务上海国际科创中心建设。

《若干措施》共三个方面、九条内容，充分发挥企业在基础研究布局和组织实施中的重要作用，着力引导和支持企业加大基础研究投入，着力营造有利于企业开展基础研究的外部环境。

《若干措施》支持企业参与基础研究决策咨询。健全企业参与科学决策的长效机制，提高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专家库中企业专家的比例，对于面向产业发展的应用基础研究项目，更多采纳企业评价。支

持企业与政府深入实施“探索者计划”。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吸纳更多科技领军企业加入。支持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合作。支持上海市高校联合企业建设协同创新中心，政府、企业按照 1：1 比例共同出资，围绕行业关键科学和技术问题开展应用为导向的基础研究。

《若干措施》支持企业持续提升基础研究投入力度。对具有较强科技创新实力、有较大基础研究投入的企业，每年按标准给予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一次性财政补助。支持企业设立或捐赠基础研究公益基金。对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设立的基础研究公益基金会在沪支持的基础研究项目，按照基金会投入的 50%给予共同支持。

《若干措施》支持企业使用科学仪器设施共享服务。对本市注册企业利用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等开展高水平基础研究产生的费用，通过“科技创新券”、张江专项发展资金等给予补助。支持企业用于基础研究的支出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引导国有企业单列基础研究支出类目，规定承担全国重点实验室、上海市重点实验室等建设任务的企业的基础研究投入比例，加强对企业基础研究活动的动态跟踪监测和投入统计归集指导，并加强宣传鼓励。

（摘自《光明日报》2025 年 8 月 6 日）

江苏发布生产性服务业财政贴息新政

近日，省发改委会同省财政厅、省委金融办制定下发《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项目贷款财政贴息实施方案(2025-2027 年)》，重点支持产业互联网平台创新发展，推动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

《方案》明确，贴息对象为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商务服务五大领域项目；支持范围涵盖设备及软件购置、研

发投入、基础设施建设；2025-2027 年实施期内，企业可通过银行返还或收息扣减方式，享受 1 个百分点的贴息优惠，同时实行总额控制。该贴息方案将切实发挥专项资金的金融属性，通过贷款贴息方式有效引导、拉动生产性服务业投资，与其他部门的贴息政策互为补充。预计年度可对 50 亿元生产性服务业项目贷款进行贴息支持，拉动项目年度投资超 310 亿元，为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注入政策红利。

（摘自《经济日报》2025 年 8 月 5 日）

山东：加快推动机器人产业发展

山东省近日印发《山东省机器人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5—2027 年）》，提出用三年时间全省机器人制造产业规模突破 500 亿元，培育 3 家以上产值超 20 亿元的机器人制造领军企业，布局建设覆盖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和人形机器人四大领域的创新中心和平台，机器人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和发展质效明显提升，打造全国机器人研发制造增长极和应用新高地。该《行动计划》尤为注重前瞻性布局，推动资源要素和创新要素集聚，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精准制定各市机器人产业发展“任务清单”。在济南打造国内领先的机器人测试验证平台，加快发展人形机器人产业布局；青岛一体化推进工业、家庭服务、海洋、康养等领域机器人研发制造和集成应用。

机器人产业发展的关键在于应用。在推动产业发展的过程中，山东始终坚持应用牵引、协同创新，将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推广应用作为促进产业发展的关键抓手。山东在巩固发展工业机器人的基础

上，加快向农业、矿业、医疗、安全、社会服务等领域延伸，不断挖掘和培育新型场景，持续扩大机器人应用范围。

（摘自《光明日报》2025 年 7 月 25 日）

海南出台新举措打造外商投资新高地

近日，海南省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外商投资条例》，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近年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成效显著，吸引了大量外资涌入。数据显示，近 5 年来，海南省实际使用外资 1025 亿元，年均增长 14.6%；新设外商投资企业 8089 家，年均增长 43.7%；共有 176 个国家和地区在琼投资，海南实际使用外资额已跻身全国前列，成为全球投资的“新热土”。

《条例》重点突出了四大方面内容。在创新外商投资促进举措上，围绕自贸港四大重点产业以及“五向图强”领域，推动放宽外资准入，实施特别适用于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例如，率先在生物技术和独资医院、独资金融机构、境外独立办学等领域实施扩大开放试点政策。同时，打出投资便利化“组合拳”，创新招商机制，健全全生命周期的服务协调机制，为外资设立研发中心、发展跨国公司总部、举办国际展览会等提供便利条件，并定期对外商投资促进成效开展评估，据此调整、完善相关政策。

在发挥金融支持服务外商投资作用方面，《条例》鼓励金融机构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支持开展多功能自由贸易账户业务，扩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知识产权证券化等融资服务，优化和创新开发保险产品。在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股权投资、再投资等方面，丰富和优化

服务保障措施，如推动简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基金设立流程和外汇登记等手续，明确外商投资性公司可使用境内贷款开展股权投资，实施再投资免于外汇登记政策，还支持探索提升跨境支付效率，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优化服务。这些举措将更好满足外资企业跨境资金流动需求，助力外资企业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吸引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来琼从事金融业务。

在推动外商投资环境提升方面，《条例》聚焦外资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全面保障外商投资公平待遇。加大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建立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建立完善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同时，构建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创新设置企业首席服务专员，在政务服务办事场所设立国际服务专区，完善外商投资企业投诉跨部门协调工作制度，实现全流程线上办理。

（摘自《海南日报》2025年8月21日）

河北省启动实施产业大脑培育工程

近日，河北省工信厅启动实施产业大脑培育工程。该工程旨在提升企业数字化水平、提高政府治理数字化水平和产业资源协同配置效率。

产业大脑是依托该省优势产业集群、重点园区，聚焦重点产业，以工业互联网平台为基础，以企业数字化转型为牵引，以建设产业链生态为驱动，以数据要素赋能为核心，集成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政策链、资金链，融合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形成“产业大脑+共享工厂”融合新模式的数字

化平台。产业大脑打通政府、行业和企业等数据资源，为政府提供精准治理、产业链靶向招商等数据价值化服务，为行业提供研发设计、工艺优化等共性技术服务，为企业 provide 数字化转型和产业生态服务。

根据工作目标，到 2027 年，河北省构建形成“1+M+N”的“产业大脑+共享工厂”发展体系，建设 1 个省级产业大脑能力中心，打造 30 个以上的重点行业产业大脑，整合 N 个共享工厂资源，全面提升重点产业链、特色产业集群等数字化水平和产业资源协同配置效率。

在加快产业大脑建设方面，各地工信部门依托本地优势，培育建设一批细分行业产业大脑。省工信厅统筹建设河北省产业大脑能力中心，构建省级工业产业数据仓，为各行业产业大脑提供共性技术支撑服务、为政府部门提供智能决策服务。支持平台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商、服务机构积极参与各地行业产业大脑建设，为企业 provide 数字化转型诊断评估、项目实施、监理验收等服务。

围绕推动产业大脑赋能，各地工信部门推动产业集群内企业与行业产业大脑进行链接，围绕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检验、仓储物流、经营管理等方面，推动企业与行业产业大脑进行数据共享和服务交互，助力企业打造共享工厂。

在强化发展要素保障方面，鼓励各市加大对产业大脑建设的支持力度，用好国家支持政策。鼓励各地加强产业大脑专业人才培养，打造一批优秀的本地运营团队，不断提升运营人员业务素养。

河北省工信厅统筹协调全省产业大脑培育和管理的工作，通过“揭榜挂帅”形式培育面向细分行业的产业大脑，定期举办现场观摩、典型案例分享等活动，促进全省产业大脑服务水平整体提升。各地工信

部门要加强对产业大脑建设的指导，推动本地资源整合汇聚，为产业大脑运营提供保障服务。

（摘自《河北日报》2025 年 8 月 18 日）

河南出台三年行动方案 推动秸秆“变废为宝”

高质量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加快推进河南省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河南省印发《河南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力争实现秸秆资源高效集约利用、产业模式低碳循环发展、乡村环境生态宜居宜业。

到 2027 年秸秆利用率稳定在 93%以上

河南作为农业大省，拥有庞大的秸秆资源体量。《行动方案》指出，扎实推进秸秆科学还田和高效离田，积极建设秸秆沃土高标准农田引领区，重点打造秸秆饲料化利用产业带，建立健全秸秆“收、储、运、用”网络，组建秸秆综合利用产业联盟，探索秸秆高值化转型升级新路径，全力构建我省“一区、一带、一网、一盟、一路”秸秆综合利用发展新格局。

《行动方案》明确，到 2027 年，全省秸秆科学还田水平进一步提升，初步建成布局合理、链条完整的饲料化利用产业带和秸秆“收、储、运、用”网络，培优扶强一批秸秆利用规模企业，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3%以上，秸秆离田利用率达到 35%以上。

打造秸秆高效还田千亩以上引领区

秸秆高效还田，是河南建设高标准农田的措施要求。《行动方案》提出，建设秸秆沃土高标准农田引领区。聚焦耕地地力提升，以粮食

主产区为重点，因地制宜推广深耕还田、堆沤腐熟还田等秸秆科学还田措施。

完善地力“加油站”可持续运营机制，推广“秸一饲一肥”“秸一沼一肥”“秸一菌一肥”等循环利用技术，构建一批以秸秆还田为纽带的农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新模式。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粮食单产提升、绿色种养循环等项目，探索开展秸秆高效还田试点，打造秸秆高效还田千亩以上引领区。

立足秸秆资源禀赋和畜禽养殖产业基础，以养牛大市为核心，培育壮大秸秆养畜产业，建立健全秸秆饲料收储体系。支持秸秆养畜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家庭牧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组建产业化联合体，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升秸秆饲料化全产业链现代化水平，逐步打造辐射豫西南、豫中南的秸秆饲用产业集聚区。

政策资金双护航提升秸秆利用率

作为全国重要的农业大省与秸秆资源大省，河南发展秸秆综合利用产业既有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也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

《行动方案》要求，构建秸秆“收、储、运、用”网络。鼓励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厂房、仓储设施等存量建设用地，对永久性占地收储设施合理用地需求应保尽保。支持通过长期租赁、入股合作、流转经营等方式，跨村联建或村企共建标准化收储中心（站），拓展农事服务中心“收储+”综合服务功能，不断提升秸秆收储能力。支持新建（改扩建）秸秆标准化收储中心（站），重点支持秸秆收储量（能力）达到 5000 吨以上的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站）建设。

组建秸秆综合利用产业联盟。支持秸秆收储和利用企业联合河南农业大学、省农科院等高校和科研机构，组建省秸秆综合利用产业联

盟。同步搭建“1+18+N”省、市、县三级秸秆综合利用信息化平台，构建秸秆产业“盟式”发展新模式。

在支持项目和资金保障方面，《行动方案》提出，引导各地用好中央财政资金，积极争取将符合条件的秸秆利用项目纳入扶持范围。鼓励银行创新专属信贷产品，运用省融资担保风险代偿补偿分担机制，对单户担保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秸秆综合利用小微企业，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担保费率降低至不超过 1%。

（摘自《郑州日报》2025 年 9 月 15 日）

广东出台 23 条举措加快入境游发展

近日广东省多个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入境旅游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推出优化签证和通关政策、推进航旅深度融合、丰富入境游产品供给、完善入境旅游综合服务等六方面 23 条举措。

上述文件明确，广东要进一步提升口岸通关效率，优化设置境外游客入境查验通道，营造便捷舒适的通关环境，用好用足外国人 24/240 小时过境免签和单方面免签、互免签证政策；推动 A 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星级旅游饭店等按照标准完善多语种标识及导览设施；指导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无门槛向含入境游客在内的各类群体开放服务，让入境游客更深入参与广东文旅体验。

同时，该文件显示，广东将持续推广“即买即退”便利化措施落地实施，鼓励引导更多商户成为退税商店；支持省内国际机场设立旅游咨询服务中心，为入境游客提供旅游咨询、在线预约、移动支付等“一站式”服务；推动支付便利化，持续扩大重点交通枢纽、大型商圈、重点文旅场所等场景受理境外银行卡商户及受理设施覆盖面。

广东还提出，要丰富入境游产品供给，打造两三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度假区，全面提升滨海旅游，打造一批“跳岛游”、湾区海上“一程多站”旅游线路；支持拓展境内外海洋旅游线路和产品，探索开展国际邮轮在港停泊“静态游”等多种类旅游新业态，推进粤港澳游艇自由行。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统计数据显示，2025 年上半年，广东接待入境游客 3931 万人次，实现旅游外汇收入 987.8 亿元(人民币，下同)，入境游客人均消费 2512.8 元，各项指标均超过去年同期。

(摘自《中国新闻网》2025 年 9 月 12 日)

辽宁出台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27 条”

近日，辽宁省政府印发《辽宁省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围绕优化公平竞争环境、深度强化要素支撑、培育壮大经营主体、依法保障企业权益、全面强化服务保障等五方面提出 27 条举措，推动全省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若干举措》提出严格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持续整治市场准入壁垒，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推进“非禁即入”普遍落实。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纠正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市场竞争行为，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支持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经营主体参与“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

《若干举措》提出鼓励金融机构综合利用信贷、债券、基金等金融产品和工具，细分重点产业领域市场，为民营企业提供差异化服务。

探索实行产业链供地，对产业链关键环节、核心项目，涉及两宗以上产业用地可整体供应。落实“兴辽英才计划”，对产业高端人才、优秀青年工程师、优秀高技能人才，分别给予每人最高 50 万元、30 万元、10 万元奖励；对全球排名前列高校毕业、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并留辽工作的，给予每人 30 万元奖励。支持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和技师等培训，符合条件的给予每人每年最高 6000 元培训补贴。

在经营主体培育壮大方面，提出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建立完善个转企“一件事”平台。针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等，分层分类建立培育库，实行精准服务和动态管理。鼓励企业争创国家级智能工厂，对新获评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鼓励民营企业与高校、央企、科研院所联合打造创新平台，鼓励高校、科研机构向民营企业开放共享重点实验室、科研仪器设备平台、科学数据、科技报告。

在保障企业权益方面，提出健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长效机制，依托“辽企通”、12345 热线平台设立拖欠企业账款专区，加快处置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登记（投诉）平台反馈线索。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接到企业投诉控告的，应当及时甄别并依法作出解除、变更或继续冻结的决定。建立重点产业、行业商业秘密保护指南，支持民营企业创建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制定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指引，推进涉企行政检查“扫码入企”试点工作，加快实现行政检查全流程留痕、全链条监管。

此外，《若干举措》还提出常态化与民营企业沟通交流，充分发挥营商环境监督员作用，推动涉企问题闭环解决。加大超期未办结、推诿扯皮等营商环境诉求办理力度，推动疑难问题有效化解。2025 年底前，战略性矿产资源开发、重大项目用海审批、重大项目用地预

审和环评审批时限在法定基础上压缩 50%，大型风光电基地、节能降碳改造等重大项目环评审批时限压缩至 1/3。

（摘自《辽宁日报》2025 年 9 月 10 日）

江西出台 16 条措施 推动“江西制造”向“江西智造”转型

为加快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力争到 2030 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比重 52%左右，江西省于近日发布《江西省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将生产性服务业分为科技型、数智型、流通型、要素型四大功能类型，并提出 16 条细化措施，推动“江西制造”向“江西智造”转型。

支持建设重点产业专利池

围绕解决制造业附加值不高的问题，《若干措施》聚焦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提出强化科技服务赋能、打造中试服务平台、推动工业设计创新、提升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水平、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发展低碳环保服务业等 6 个领域发展举措。

其中，在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方面，《若干措施》提出，加强知识产权代理行业培育与监管，加快专利转化运用服务对接和集聚。支持建设重点产业专利池，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专利协同运用。强化创新成果奖励示范引领，对新获得中国专利和中国外观设计金奖、银奖、优秀奖的单位分别奖励 5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对新认定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 10 万元。

加快低空服务发展

紧扣当前新一代数智技术发展热点和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加速涌现,《若干措施》提出推动人工智能发展、培育壮大数据产业、加快低空服务发展、加强软件信息建设等4个领域发展举措。

其中,在推动人工智能发展方面,《若干措施》提出,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支持企业与人工智能企业合作,加快培育一批既懂行业又懂数字化、智能化的服务商。鼓励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人工智能技术,上线一批“小快轻准”的人工智能产品。举办人工智能创新创业大赛。

在加快低空服务发展方面,《若干措施》提出,要支持低空科普、咨询、商务交流等产业化发展,加强全生命周期服务。推动赣州国家民用无人机驾驶航空试验区及适航检测基地建设,吸引低空制造、研发设计、运营企业入驻。充分发挥江西飞行学院、江西航空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作用,强化飞行员培训、飞机维修等功能。

推动现代物流提质增效

针对物流与产业融合不足、会展品牌影响力不强等问题,《若干措施》提出,推动现代物流提质增效、做强会展品牌、拓展国际商务服务功能等3个领域发展举措。

其中,在推动现代物流提质增效方面,推进现有物流园区改造升级,支持南昌等创建国家物流枢纽经济区。加快发展智慧物流,推广应用无人车、无人仓、无人装卸等技术装备,鼓励符合条件的地区开展无人驾驶快递车、无人驾驶货运车试点。

在做强会展品牌方面,鼓励市场化方式举办展览会、展销会、博览会等会展活动。引进“世界商展百强”“全国展览百强”等会展项目,提升世界VR产业大会、中国景德镇国际陶瓷博览会等展会影响力。支持企业举办境外自主品牌会展活动,对参加我省在境外自主举

办会展活动的企业给予政策支持。力争全省每年举办展会活动 300 场左右。

（摘自《凤凰网》2025 年 9 月 14 日）

海外传真

欧洲投资银行将为欧盟绿色转型提供融资支持

欧洲投资银行近日宣布，将推出一项总额为 42.5 亿欧元的融资支持计划，为欧盟国家可再生能源、电力基础设施及绿色技术等领域的的大规模投资提供贷款和担保，以推动欧盟绿色转型并提升欧盟企业竞争力。

在当日于丹麦首都哥本哈根举行的欧盟竞争力理事会部长级非正式会议上，欧洲投资银行行长纳迪娅·卡尔维尼奥公布了这一计划。她说，上述融资支持计划预计将为欧洲的绿色技术领域撬动 180 亿欧元投资。

卡尔维尼奥表示，这项计划将推动欧盟国家企业签订更多长期绿色能源采购协议，并为发展绿色技术的中小企业提供流动性支持。该计划还包括对风力涡轮机制造以及高风险创新型清洁能源项目的专项支持。

丹麦工商和金融事务大臣莫滕·博斯科夫在会上警告说，高昂的能源成本和供应链不确定性正威胁欧洲企业竞争力。据欧洲投资银行统计，2008 年至 2021 年，欧盟国家中诞生了 47 家独角兽企业，但目前其中的 40 家已将总部迁出欧盟国家。

（摘自《新华网》2025 年 7 月 19 日）

日本多地开征或拟征住宿费以应对旅游热潮

目前，日本不少地方政府已开始或计划向酒店和传统旅馆征收住宿费，以应对境外游客激增带来的基础设施压力。

根据共同社近日发布的调查结果，日本 42 个地方政府已开始或计划征收住宿费，超过 90 个地方政府正认真考虑开征这项税。报道称，这项调查覆盖全国 1723 个地方政府，回复率达 96%。

日本地方政府征收住宿费需要获得中央政府批准。截至 7 月底，35 个地方政府的征税计划已获批，其中 12 个已开始征收，其余 23 个计划最晚于 2026 年开征。至少 7 个地方政府已完成对征税条例的制定，正计划申请批准。

许多地区设定的税额为每人每晚约 200 日元（约合 9.8 元人民币），针对部分高档住宿设施的税额可达每人每晚 1000 日元（约合 48.8 元人民币）或更高。

在尚未决定征收住宿费的地方政府中，728 个表示“有兴趣”引入住宿费，506 个表示“不感兴趣”，60 个曾考虑过但最终放弃，296 个则以辖区缺乏可征税住宿设施等为由作“其他”回答。

关于住宿费的用途，537 个地方政府选择用于建设旅游设施，434 个计划用于整体旅游推广，242 个用于保护历史景观和自然环境，228 个拟改善外国游客接待环境。

不过，也有一些地方政府对开征这项税有顾虑。例如，若不能清晰说明税收用途则难以获得纳税人支持，或者加重小型住宿设施经营者的负担。

近段时间日本物价持续攀升。日本总务省上周公布的报告显示，今年 7 月日本去除生鲜食品后的核心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升 3.1%至 111.6。至此，日本消费物价涨幅已连续 8 个月保持在 3%以上。

报告显示，食品价格加速上涨仍是拉动日本物价上涨的最主要原因。谷物、点心、烹饪食品、在外就餐、肉类、饮料等消费大类的价格全面上涨。其中，普通粳米（不含品质及价格更高的越光米）价格同比涨幅仍高达 89.9%，咖啡豆和巧克力价格同比涨幅分别为 51.0%和 44.4%，手机通信费和酒店住宿费同比分别上涨 11.8%和 6.0%。

报告同时显示，7 月消费物价涨幅较上月回落。日本政府对汽油零售价及夏季电费和燃气费实施的补贴一定程度上抑制了物价上涨。此外，由于今年 4 月起日本开始实施公立高中学费全面减免政策，带动学费等教育服务价格同比下降。

2025 年第二季度，日本扣除物价变动因素的实际国内生产总值（GDP）环比增长 0.3%，按年率计算增幅为 1.0%。日本第一生命经济研究所首席经济学家永滨利广表示，鉴于 2018 年美国加征关税导致当年第三季度起日本经济出现负增长并陷入衰退，各方对日本当前经济走势及风险仍需高度关注。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8 月 26 日）

美国政企界加码 AI 应用布局 and 落地

在日前美国白宫举行的专场晚宴活动上，美国政商界人士就深化布局人工智能（AI）产业和应用落地进行探讨，微软、谷歌、苹果、Meta、OpenAI、AMD 等公司高管承诺将加大资金投入，联合相关业界与政府部门，共同破解在能源来源、应用场景等领域的痛点问题。

在美国总统特朗普出席的晚宴活动上，科技企业纷纷阐述了在相关领域进行大手笔布局的决心与规划方向。

微软宣布，计划在一年内投资约 750 亿至 800 亿美元资金。“这不是一个小数字。我们每年在美国本土的 AI 投资接近 800 亿美元。”微软 CEO 纳德拉在活动中表示，这笔资金将用于微软正在推进的本地数据中心网络建设、模型推理基础设施，以及其 Copilot AI 助手的能力升级。

谷歌 CEO 皮查伊承诺，在接下来的两年里，公司将在美国投资大约 2500 亿美元，这笔资金的用途不仅涵盖服务器和芯片领域，还包括已应用于美国高中教育系统的 AI 产品的开发。

Meta 创始人扎克伯格则提出了更高的投入目标，到 2028 年至少投入 6000 亿美元，用于数据中心和相关基础设施建设。

苹果 CEO 库克也承诺，未来将投资 6000 亿美元用于 AI 相关领域。

在谈及能源来源和普及应用落地等行业痛点问题时，美国能源部、教育部、农业部的官员纷纷建议加大公共基金运用，呼吁企业从产业使用者的角度出发，加大在 AI 实践应用层面的发展力度，并加大产品研发的广度和深度。

此前，美国政府 7 月底曾发布一份 AI 行动计划，其中列出了特朗普政府未来拟推行的数十项联邦政策举措。媒体分析认为，此举意味着特朗普政府将撤销拜登政府时期的多项政策，并放宽对 AI 发展的监管措施。

这份计划本身不具备法律效力，但就在计划发布当天，特朗普签署了三份行政命令，内容涵盖出口管制、数据中心审批、“反觉醒 AI”审查，为该行动计划提供执行力支撑，这也意味着相关政策预计将在未来半年至一年内生效。

在美国这些最新出台的 AI 相关政策中，核心方向之一是为私营部门松绑，清除不必要的监管障碍。

具体来看，政府将与所有联邦机构合作，修订或废除所有阻碍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法规、规则、备忘录、行政命令、指导文件、政策声明和跨机构协议。

分析人士指出，此举是让 AI 企业“自由发展”，尤其是在芯片制造、数据中心、算法研发等领域最大限度地减少政府干预。

此前，出于对数据隐私、安全、伦理等方面的担忧，美国政府和立法机构曾推动制定严格的相关法规。这类法规虽然有助于保护公众利益，但也对初创企业发展构成了压力。

白宫发布的文件显示，特朗普政府拟废除被其视为阻碍创新的监管规定，包括涉及“多元化、公平与包容”的政策和应对气候变化的环保措施，相关措施都是拜登政府时期的标志性举措。

该文件认为，美国联邦政府不应将 AI 产业发展相关拨款发放给那些制定繁琐法规、造成资金浪费的州；同时，建议联邦机构在作出拨款决策时，充分考量各州的 AI 产业发展监管环境，若该州的相关监管制度可能妨碍资金使用效益，则应该限制对该州的拨款发放。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5 年 9 月 9 日）

责任编辑：田儒会

组稿：杨家铃 胡姝

本期摘编：贵阳市图书馆

校对：杨家铃 胡姝

排版打印：咨询辅导部
